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hb@hxcpa.com.cn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核说明
川华信专(2025)第 0402 号

目录:

- 1、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 2、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说明

川华信专（2025）第 0402 号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国际）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飞马国际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说明仅供飞马国际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飞马国际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飞马国际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飞马国际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飞马国际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核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审核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飞马国际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飞马国际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附件：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法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	货币资金	21,220,661.19	213,533,248.60		234,730,896.38	23,013.41	存款业务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	21,220,661.19	213,533,248.60	-	234,730,896.38	23,013.41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骏马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552.03	1,885.00	-	391.24	20,045.7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168.00	500.00	-	1,200.00	3,468.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四川飞马鼎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00	-	-	1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89.97	-	-	89.97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22,720.03	2,484.97	-	1,591.24	23,613.75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	-		21,243,381.22	213,535,733.57	-	234,732,487.62	46,627.16		-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